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 年 5 月 9 日—2013 年 5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 时和下午 13：00—15：00 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3 年 5 月 9 日 15：00 时至 2013 年 5 月 10 日 15：00 时。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3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公司《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审议公司《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及《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9、审议《关于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董事年度的基本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补选张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2、登记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

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3 年 5 月 8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6100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虹海、祝少静

联系电话：0592-6307553

联系传真：0592-2517008

通讯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61008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附件一《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201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7 日

附件一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3年5月10日在厦门召开的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 年年度报告》及《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9	《关于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董事年度的基本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补选张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1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至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时和下午13:00-15:00时。

2、**股东股票代码：365096；投票简称：联众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2.00 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2 年年度报告》及《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3.00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7.00
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8.00
9	《关于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董事年度的基本薪酬的议案》	9.00
10	《关于补选张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0.00
1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举例：

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1) 股权登记日持有“易联众”A股的投资者，对议案1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5096	买入	1.00	1股

2) 股权登记日持有“易联众”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5096	买入	100	1股

(5) 投票注意事项：

1)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3)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9日15:00时至2013年5月10日15:00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

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